

河源江东新区生态环境办公室

河江东环建【2019】3号

关于河源江东新区碧桂园学校一期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河源市益顺源实业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河源江东新区碧桂园学校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及报批函收悉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国务院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与《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位于河源江东新区城市起步区东环路西面、规划 D 路南面，占地面积 32851.33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42160.41 平方米，总投资 15000 万元。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有：1 栋 1 层、1 栋 5 层教学楼，1 栋 2 层、1 栋 4 层及 1 栋 5 层综合楼，2 栋 5 层教师学生宿舍楼，以及操场等。项目共设置 54 个教学班（其中：小学 36 班，初中 18 班），在校生规模 2520 人，教职工 200 人。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，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，~~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，符合总量控制、国土、规划要求~~

的前提下，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建设，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。

二、项目建设和运营期间，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：

（一）施工期污染防治工作。严格按有关作业规程及作业时间进行施工，控制施工期废水、噪声、扬尘和固体废物等因素对周边环境的影响，加强管理，减少投诉纠纷。合理布局施工机械设备，施工期厂界噪声执行《建筑施工厂界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523-2011）。

（二）废水污染防治工作。严格执行“雨污分流”制度，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道；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、实验室废水经中和等预处理达到广东省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44/26-2001）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。

（三）废气污染防治工作。加强实验室通风，做好周围环境的绿化工作。项目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达到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18483-2001）后高空排放。

（四）噪声污染防治工作。合理项目布局，尽可能减少外界噪声对教学楼的影响。项目各边界排放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2类标准。

（五）固体废物管理工作。实验室废药品等危险废物应按规

范要求处理处置，其在校内暂存应符合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79-2001）；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。

三、本项目不单独分配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，废水纳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。

四、建设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或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，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五、建设项目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建成后，应按规定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河源江东新区生态环境办公室
2019年9月18日



抄送：河源江东新区行政综合执法局

